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 日下午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以书面或电话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赵英杰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

赵英杰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崔新武先生为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分工的议案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分工如下：

1、董事会技术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召集人：赵英杰

委员：容和平 闫学峰

2、董事会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召集人：容和平

委员：崔新武 李志平

3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：王军

委员：田旺林 刘忠全

4、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：田旺林

委员：王军 王建保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8月3日